



寰宇

UNIVERS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寰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寰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120,800	158,444
銷售成本		(106,791)	(134,615)
毛利		14,009	23,829
其他收益		63	291
其他經營收入		5,858	958
銷售費用		(1,711)	(2,328)
行政費用		(11,902)	(15,154)
其他經營費用		(604)	(1,765)
經營溢利	3	5,713	5,831
財務成本		(361)	(603)
除稅前溢利		5,352	5,228
稅項	4	(970)	(3,012)
股東應佔溢利		4,382	2,216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5	0.33	0.21
每股全面攤薄盈利 (港仙)	5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綜合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三年度財務報表一併參閱。

編製此等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符，惟部份會計政策則由於本集團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而更改。

根據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因應就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賬目所示之盈利兩者間之時間差，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新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構成會計政策之變動並已追溯應用，故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經修訂之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之期初保留溢利已分別減少港幣2,968,000元及港幣3,289,000元，為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是項調整導致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增加港幣6,338,000元及港幣9,627,000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溢利已減少港幣1,915,000元。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發行不同制式錄像產品、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電影放映及出租投資物業及光碟複製機器。

本集團分為三個分部：

- 發行不同制式錄像產品
- 授出、轉授電影版權及電影放映
- 出租投資物業及光碟複製機器

本集團之分部間銷售主要包括以成本價授出電影版權。

本集團於期內按業務分部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集團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港幣千元	授出、轉授 電影版權及 電影放映 港幣千元	出租投資 物業及光碟 複製機器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之銷售	68,622	45,668	6,510	—	120,800
分部間之銷售	—	44,660	—	(44,660)	—
	<u>68,622</u>	<u>90,328</u>	<u>6,510</u>	<u>(44,660)</u>	<u>120,800</u>
分部業績	<u>4,487</u>	<u>659</u>	<u>504</u>		5,650
其他收益					63
財務成本					(361)
除稅前溢利					5,352
稅項					(970)
股東應佔溢利					<u>4,382</u>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集團 港幣千元
	銷售貨品 及光碟複製 港幣千元	授出、轉授 電影版權及 電影放映 港幣千元	出租投資 物業及光碟 複製機器 港幣千元	抵銷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對外之銷售	117,963	39,139	1,342	—	158,444
分部間之銷售	—	10,178	—	(10,178)	—
	<u>117,963</u>	<u>49,317</u>	<u>1,342</u>	<u>(10,178)</u>	<u>158,444</u>
分部業績	<u>3,758</u>	<u>1,813</u>	<u>(31)</u>		5,540
其他收益					291
財務成本					(603)
除稅前溢利					5,228
稅項					(3,012)
股東應佔溢利					<u>2,216</u>

發行不同制式錄像產品及出租投資物業及光碟複製機器只在香港及澳門經營，而本集團之授出、轉授電影版權及電影放映業務則分佈四個主要地區。

本集團於期內按地域分部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之貢獻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地域分部資料：				
香港及澳門	94,538	149,832	611	4,485
亞洲(香港及澳門除外)	24,893	7,347	4,202	854
北美洲	1,295	1,165	816	190
其他	74	100	21	11
	<u>120,800</u>	<u>158,444</u>	<u>5,650</u>	<u>5,540</u>
其他收益			<u>63</u>	<u>291</u>
經營溢利			<u>5,713</u>	<u>5,831</u>

3.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計入		
利息收入	63	291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	<u>2,196</u>	<u>—</u>
扣除		
折舊：		
— 擁有之固定資產	9,600	6,452
—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	1,521	5,850
已售存貨成本	24,022	36,675
撤銷電影版權	259	260
電影版權攤銷	60,562	88,389
員工成本	8,765	16,197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u>—</u>	<u>196</u>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撥備。於二零零三年，政府將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的利得稅稅率由16%提高至17.5%。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1,043	1,097
遞延稅項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73)	1,105
稅率提高產生之遞延稅項	—	810
	<u> </u>	<u> </u>
稅項支出	<u>970</u>	<u>3,012</u>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於期內之股東應佔溢利約港幣4,382,000元(二零零二年(經重列)：約港幣2,216,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331,695,020股普通股(二零零二年：重新列賬為1,074,815,452股普通股)計算，股數經調整以反映期內進行之供股。

因考慮到於購股權計劃下之所有可能產生之普通股並無攤薄之影響，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故並無列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業務回顧

整體集團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港幣120,800,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3.8%，而股東應佔溢利則為港幣4,400,000元(二零零二年(經重列)：港幣2,200,000元)。期內每股盈利為港幣0.33仙，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為港幣0.21仙(經重列)。

錄像發行

錄像發行之營業額由去年同期之港幣117,300,000元大幅倒退至港幣66,600,000元，跌幅為43.2%。錄像發行之營業額減少是造成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偏低之主要原因，而錄像發行對本集團總營業額之貢獻亦由以往之74.4%，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至約55.1%。

儘管香港經濟於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呈現復甦跡象，但本地之錄像發行市場依然未見起色。面對市場競爭激烈，為維持錄像發行之銷售額，本集團繼續採取積極之定價策略。此外，基於優質影片供應不多，導致業內在收購電影版權方面之競爭亦趨向激烈。有見及此，本集團於電影製作上繼續增加投資，以此取得包括錄像發行權在內之一切影片權利。

隨著上述投資策略之實施，因製作電影所需之財政資源較收購錄像發行權為高，故可供錄像發行之電影數目將會減少。自資拍攝電影勝在於本集團將擁有有關電影之一切權利，包括電影放映及授出電影版權之權利，此優點可提高本集團來自電影放映及授出電影版權之收入，詳情請參閱下文。

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

電影放映、授出及轉授電影版權於回顧期間之營業額較前期之港幣39,100,000元增加16.8%，升至港幣45,700,000元。此業務之營業額上升，實得力於本集團不斷投資拍攝電影，於回顧期間內上映的多齣影片如《双雄》及《古宅心慌慌》均大受歡迎。另一方面，東南亞市場之需求亦隨當地經濟環境改善而趨旺，推動集團之銷售額上升。

此業務分部亦開闢出理想之發展方向-與國內公司聯合製作電影之影片發行，此等由本集團與中國夥伴聯合製作之影片在中國市場取得不俗的票房，並成為集團全新之收入來源。因此，來自中國之收入錄得達五倍之增長。

雖然營業額有所增長，但此業務分部之業績卻因為市場推廣開支大幅上升而減至港幣659,000元。因電影票房會影響到其後來自錄像發行及授出電影版權之收入，故此等於影片上畫時使用之市場推廣成本對成功宣傳新片是非常重要的。

展望

董事對國內市場之無限潛力深感樂觀，預計簽訂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後，內地政府將會放寬對電影業之規管，可以讓本集團在國內大展拳腳。

本集團計劃把握放映在中國聯合製作電影之良機，故將會增加與中國夥伴聯手製作電影。此外，一齣由本集團與一名泰國夥伴聯手製作之電影將會開始拍攝，本集團冀可以透過與不同地區之本地製作公司合作，開拓不同地區之潛在市場。除自行製作影片外，本集團將繼續搜購優質電影來發展錄像發行業務。

本集團首度投資之電視劇《功夫足球》可快將播放，因客戶對此電視劇有不俗反應，其放映預期應會對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為繼續落實此業務多元化策略，本集團已開始籌備另一套電視連續劇之製作工作。

為對本集團之業務作出進一步之垂直整合以提升盈利能力，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與廣東省電影公司（「廣東省電影」）簽訂諒解備忘錄，內容關於成立一家中外合資經營企業（「合營企業」）之計劃，以在中國投資及經營戲院。本集團相信，中國之戲院事業正蓬勃發展，藉着廣東省電影在國內擁有廣泛之發行網絡及在中國經營戲院之專業及知識，本集團相信，成立合營企業可為本集團創造協同效益。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結存及尚未使用之銀行融資分別約為港幣82,200,000元及港幣65,000,000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港幣375,500,000元，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增加港幣81,000,000元。資產總值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八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一日透過供股及配售發行新股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8%（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經重列）：13.8%），乃根據本集團之長期銀行借貸約港幣22,900,000元（其中港幣7,400,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港幣6,600,000元須於第二年內償還，港幣6,400,000元須於第三至第五年償還以及港幣2,500,000元須於第五年後償還），以及股東資金約港幣295,300,000元計算。此重大跌幅是主要由於期內發行新股所致。

由於本集團之借貸減少及利率下調，令利息開支下降，故財務成本相應減少40.1%。

因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幣及美元結算，故管理層認為所面對之外匯波動風險甚有限及並無採用任何財務工具作為對沖外匯風險之用。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名下賬面值合共約港幣63,500,000元（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港幣78,800,000元）之銀行結餘及若干固定資產已用作其附屬公司所用銀行融資之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126名（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116名）員工。僱員之薪酬會每年檢討，其中部份僱員亦可享有佣金。除基本薪金外，僱員福利亦包括酌情發放之花紅、醫療保險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所得淨款項用途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本集團藉供股籌得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開支)約港幣37,700,000元。所得款項已全數用於回顧期間之電影製作及收購電影版權。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本集團藉配售190,000,000股股份籌得所得款項淨額(已扣除開支)約港幣36,600,000元。根據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七日之公佈所述，本集團打算將此筆所得款項淨額用作建議成立中外合資合營公司，並在國內投資及經營戲院業務(「建議交易」)，建議交易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產生重大費用。此建議交易正在開展中，而有關經營戲院地點之可行性研究亦正在進行。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方法，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遵守上市規則之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詳盡中期業績公佈

載有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6)段規定所有資料之詳盡中期業績公佈，將於稍後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小明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